

#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增发改投批〔2021〕121号

---

项目代码：2110-440118-04-01-331305

##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委党校 后山边坡治理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荔湖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报来《关于申请审批增城区委党校后山边坡治理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荔湖办函〔2021〕8号）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加强边坡稳定性，防止坍塌事故，同意增城区委党校后山边坡治理工程项目建设。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新敷支护边坡坡脚总长约306米，坡高6.0-12.9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根据不同地质条件及边界条件，对现有松散或变形坡面进行清理，坡面采用锚杆和格

构梁进行支护治理，对坡中大孤石，采用微型桩加固治理，坡脚利用原挡墙护脚，根据边坡形态设置截排水措施，绿化采用格构内种植草皮复绿。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51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98.3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6.62 万元、预备费 19.92 万元。项目所需建设资金由荔湖街财政资金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荔湖街道办事处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为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招标核准意见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10 月 9 日

附件

## 招 标 核 准 意 见 表

建设工程名称：增城区委党校后山边坡治理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设计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令 第16号）的规定，项目建筑工程单项合同投资估算价低于400万元，勘察、设计、监理等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100万元，不纳入必须进行招标的范围。



注：如对本许可有异议，可自接到许可文件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增城区人民政府或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增城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地址：增城区荔城街惠民路1号，联系电话：020-32829072；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地址：越秀区府前路1号，联系电话：020-38920953）

## 招 标 基 本 情 况

建设项目名称：增城区委党校后山边坡治理工程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招标估 算金额 (万元)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41.83	
设计									
建筑工程							√	397.92	
安装工程									
监理							√	11.20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情况说明：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会令 第16号）的规定，项目建筑工程单项合同投资估算价低于400万元，勘察、设计、监理等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100万元，不纳入必须进行招标的范围。



建设单位盖章  
2021年9月2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区财政局。

---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年10月9日印发

---

